华宝兴业宝康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上接D3版)

本系列基金于2005年4月8日开始办理华宝兴业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转入本系列基金的转换业务,于2005年8月8日开始办理华宝兴业多策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转入本系列基金和本系列基金转入华宝兴业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华宝兴业多策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转换业务。

本系列基金于2006年9月15日起开放与华宝兴业动力组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间的转换业务,于2007年1月4日起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和网上交易开放与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转换业务。

投资人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段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一致。

(四)、基金转换费用

系列内基金间转换费率为0.4%,其中25%计入转出基金的财产。

本系列基金与多策略增长基金之间转换:转换费率为0.4%,25%转换费计入转出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注册登记等费用。

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转换成本系列基金:投资人持有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份额90个自然日以上(含90个自然日)的基金份额的转换费率为转出的基金金额申购转入基金所对应的申购费率的80%。持有时间少于90个自然日的基金份额的转换费率为转出的基金金额申购转入基金所对应的申购费率。

本系列基金转换成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宝康消费品基金、宝康灵活配置基金转换成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转换费率为0.4%,其中转换费的25%计入转出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注册登记等费用。宝康债券基金转换成华宝兴业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转换费率0.25%,其中转换费的25%计入转出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注册登记等费用。

本系列基金与动力组合基金、收益增长基金和先进成长基金转换,转换费用由二部分组成:转出基金赎回费和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

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其中25%归转出基金基金财产,其余作为注册登记费和相关的手续费。

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

(五)、基金转换公式

1、基金的转换公式为:

A=[B×C×(1-D)]÷E

其中,

A为转换后的基金份额数量;

B为拟被转换的原基金份额数量;

C为转换当日原基金份额净值;

D为转换费率;

E为转换后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份额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余额对应的部分计入基金财产。

2、基金管理人在不损害各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可更改上述公式,但应最迟在新的公式适用前3个工作日予以公告。

(六)、不同基金之间的转换不影响投资人的持有基金时间的计算。

(七)、基金转换的程序

1、基金转换的申请方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必须根据基金管理人和基金销售代理人规定的手续,在开放日的交易时间段内提出基金转换申请。

2、基金转换申请的确认

基金管理人应以收到基金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基金转换申请日(T日),并在T+1工作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人可在T+2工作日及之后到其提出基金转换申请的网点进行成交查询。

(八)、基金转换的数额限制

基金转换遵循“份额转换”的原则,转换申请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从宝康系列基金、多策略增长基金转出,单笔转换申请份额不得低于100份;从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转出,单笔转换申请份额不得低于1000份。因为转换等非赎回原因导致投资人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该基金最低保留份额数量限制的,注册登记机构不作强制赎回处理。

(九)、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1、基金投资人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图不得撤销。

2、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基金转换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工作日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办理相关的注册登记手续。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注册登记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并最迟于开始实施前3个工作日予以公告。

(十)、拒绝或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1、除非出现如下情形,基金管理人不得拒绝或暂停接受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

(1)不可抗力;

(2)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

(3)基金管理人认为会有损于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某笔转换;

(4)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被拒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原基金份额不变。

2、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在当日立即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3、发生《基金合同》或《招募说明书》中未予载明的事项,但基金管理人有正当理由认为需要拒绝或暂停接受基金转换申请的,应当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4、暂停基金转换,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

5、暂停期结束,基金重新开放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最新的基金份额净值。

如果发生暂停的时间为1天,基金管理人应于重新开放日在至少一种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基金重新开放基金转换的公告,并公告最新的基金份额净值。

如果发生暂停的时间超过1天但少于两周,暂停结束,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提前1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基金重新开放基金转换的公告, 并在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日公告最新的基金份额净值。

如果发生暂停的时间超过两周,暂停期间,基金管理人应每两周至少重复刊登暂停公告一次;当连续暂停时间超过两个月时,可对重复刊登暂停公告的频率进行调整。暂停结束,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提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连续刊登基金重新开放基金转换的公告, 并在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日公告最新的基金份额净值。

十一、费用概况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6)证券交易费用;

(7)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按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本系列基金共同承担的基金费用按照1/n的比例由各基金分摊。(n=本系列基金所包含基金的数目。)除各基金个别清算、单独公告及其他由基金管理人依公允的原则决定经托管人认可的只涉及某基金所产生的费用由该基金独自承担外,其他基金费用均为本款所称之本系列基金共同承担的费用。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 项目	消费品	灵活配置	债券
年管理费率	1.5%	1.3%	0.6%
计算方法	H=E×1.5%÷当年天数	H=E×1.3%÷当年天数	H=E×0.6%÷当年天数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 项目	消费品	灵活配置	债券
年托管费率	0.25%	0.25%	0.20%
计算方法	H=E×0.25%÷当年天数	H=E×0.25%÷当年天数	H=E×0.20%÷当年天数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基金首次发行中所发生的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等费用由基金发行费用中列支,不另从基金财产中支付,与基金有关的法定信息披露费按有关法规列支;若本系列基金发行失败,发行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各项费用按有关法规列支。

(4)本条第1款第(3)至第(7)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4、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根据《基金合同》,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降低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须由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基金的申购费

本系列基金的申购费率表如下:

基金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消费品	灵活配置	债券
大于等于500万	1000	1000	1000
大于等于200万,小于500万	0.5%	0.5%	0.4%
大于等于100万,小于200万	1.0%	1.0%	0.6%
小于100万	1.2%	1.2%	0.8%

申购费用用于本系列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申购价格和份数的计算:

T日申购价格=T日基金份额净值/(1-申购费率)

申购份数=申购金额/申购价格

申购份数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计入基金财产。

2、基金的赎回费

赎回费随基金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费率如下:

基金 持有天数	消费品	灵活配置	债券
730天以下	0.5%	0.5%	0.3%
730(含)-1460天	0.3%	0.3%	0.3%
1460天以上(含)	0.3%	0.3%	0%

赎回费用50%归注册登记机构,50%归基金财产所有,作为对其他持有人的补偿。

赎回价格和金额的计算:

T日赎回价格=T日基金份额净值×(1-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份数×赎回价格

赎回金额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计入基金财产。

基金管理人可以调整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最新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将于新的费率开始实施前两日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3、基金转换费用

系列内基金间转换费率为0.4%,其中25%计入转出基金的财产。

本系列基金与多策略增长基金之间转换:转换费率为0.4%,25%转换费计入转出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注册登记等费用。

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转换成本系列基金:投资人持有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份额90个自然日以上(含90个自然日)的基金份额的转换费率为转出的基金金额申购转入基金所对应的申购费率的80%。持有时间少于90个自然日的基金份额的转换费率为转出的基金金额申购转入基金所对应的申购费率。

本系列基金转换成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宝康消费品基金、宝康灵活配置基金转换成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转换费率为0.4%,其中转换费的25%计入转出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注册登记等费用。宝康债券基金转换成华宝兴业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转换费率0.25%,其中转换费的25%计入转出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注册登记等费用。

本系列基金与动力组合基金、收益增长基金和先进成长基金转换,转换费用由二部分组成:转出基金赎回费和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

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其中25%归转出基金基金财产,其余作为注册登记费和相关的手续费。

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

基金的转换公式为:

A=[B×C×(1-D)]÷E

其中,

A为转换后的基金份额数量;

B为拟被转换的原基金份额数量;

C为转换当日原基金份额净值;

D为转换费率;

E为转换后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份额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余额对应的部分计入基金财产。

十二、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一系列的服务。以下是主要的服务内容,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的需要和市场的变化,增加或变更服务项目。主要服务内容如下:

(一)资料寄送

1、基金投资人对账单

基金投资人对账单包括季度对账单与年度对账单。季度对账单每季度提供,在每季结束后的15个工作日内向有交易的持有人以书面或电子文件形式寄送,年度对账单在每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对所有持有人以书面或电子文件形式寄送。

2、其他相关的信息资料

(二)红利再投资

本系列基金收益分配时,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选择将所获红利再投资于本系列基金,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其所获红利按分红实施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免收申购费用。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选择和更改基金分红方式。

(三)定期定额投资计划

1、定义

本系列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是指投资人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月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月约定扣款日在投资人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不受日常申购中“首次申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元,每次追加申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元”的限制。

本系列基金自2004年7月19日起开始办理定期定额业务。

2、适用投资人范围

本系列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即指合法持有现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件的中国公民。

3、办理场所

投资人可在中国建设银行下属各代销网点办理本系列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

待条件成熟时,本公司还将选择其他销售机构开办此业务。

4、办理方式

(1)凡申请办理本系列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投资人须首先开立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本系列基金销售机构规定;

(2)投资人可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本人指定资金账户卡到本系列基金指定的销售机构网点柜面申请办理本系列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该销售机构的规定。

5、撤销方式

投资人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撤销,须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携带相关材料到指定基金销售网点柜面提出申请。

(四)在线服务

基金管理人利用自己的网站(www.fsfund.com)为基金投资人提供与基金经理(或投资顾问)的在线交流服务以及网上查询服务。目前,基金管理人已经开始提供网上交易服务。

(五)资讯服务

1、投资人如果想了解申购与赎回的交易情况、基金账户余额、基金产品与服务等信息,可拨打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如下电话:

电话呼叫中心:021-38784747,该电话可转人工座席。

传真:021-50499663,50499667

2、互联网站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电子信箱:tel@fsfund.com

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

(一)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的稽查与处罚。

(二)本报告期内,本系列基金在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如下:2006年8月24日刊登了《宝康系列证券投资基金2006年半年度报告》,2006年9月6日刊登了《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推出本公司基金优惠申购费率活动的公告》,2006年9月12日刊登了《关于开放动力组合基金、收益增长基金与公司其他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2006年9月14日刊登了《华宝兴业宝康债券投资基金第七次分红预告》,2006年9月20日刊登了《华宝兴业宝康债券投资基金第七次分红公告》,2006年10月25日刊登了《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通广东发展银行理财通卡基金网上交易的公告》,2006年10月27日刊登了《宝康系列证券投资基金2006年第三季度报告》,2006年12月4日刊登了《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通中国建设银行龙卡基金网上交易的公告》,2006年12月15日刊登了《华宝兴业宝康债券投资基金分红预告》,2006年12月20日刊登了《关于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增加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2006年12月21日刊登了《华宝兴业宝康债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2006年12月22日刊登了《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增加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2007年1月10日刊登了《华宝兴业关于宝康系列基金、多策略增长基金赎认基金分红方式修改的提示公告》。

十四、《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华宝兴业宝康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作如下更新:

1、“三、基金管理人”部分“(二)主要人员情况”更新了董事长、基金经理及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信息。

2、“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托管人的情况和信息。

3、“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代销机构的相关信息、增加了网上交易、东方证券、中信证券、中信金通证券和平安证券的信息。

4、“九、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转换”部分增加了本系列基金与动力组合基金、收益增长基金和先进成长基金间转换的开始时间及转换费率。

5、“十、基金的投资”部分,增加了截至2006年12月31日的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6、“十一、基金的业绩”部分,增加了截至2006年12月31日的基金业绩数据。

7、“十五、基金的费用与税收”部分,增加了本系列基金与动力组合基金、收益增长基金和先进成长基金的转换费用。

8、“二十三、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部分,删除了电话交易服务,增加了“基金管理人已经开始提供网上交易服务”的表述。

9、“二十四、其他应披露事项”章节,对本报告期内的公告事项作了信息披露。

上述内容仅为摘要,须与本《招募说明书》后面所载之详细资料一并阅读。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3月2日

股票简称:六国化工　股票代码:600470　公告编号:2007-006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及股份变动报告书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国化工”、“公司”、“发行人”)200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方案于2006年7月2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06年8月16日经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于2006年8月28日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2007年1月9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工作会议审议通过,2007年2月7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37号文核准发行。公司于2007年2月14日完成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工作,共向7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3,8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净额25,120.25万元。

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华普验字[2007]第0254号验资报告。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专款专用。

一、本次发行方案概况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和数量

发行股票的种类: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面值:人民币1.00元/股

实际发行数量:3,800万股

(二)发行价格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确定的最终发行价格6.78元/股,相当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均价的90%,相当于本报告书公布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均价的75.50%,相当于本报告书公布前一个交易日(2007年3月1日)公司股票收盘价8.96元的75.67%。

(三)募集资金及发行费用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共计3,800万股,经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华普验字[2007]第0254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257,64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6,437,520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251,202,480元,该笔资金已于2007年2月14日汇入公司指定账户。

(四)发行承销

本次发行股票由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承销。

二、发行对象情况简介

本次发行股票不安排向全体原股东配售,全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售。

(一)本次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序号	特定投资者	认购数量(万股)	限售期	限售期截止日
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2个月	2008年3月1日
2	万向财务有限公司	500	12个月	2008年3月1日
3	无锡市宝联投资有限公司	500	12个月	2008年3月1日
4	上海博域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	12个月	2008年3月1日
5	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00	12个月	2008年3月1日
6	西安海联房屋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00	12个月	2008年3月1日
7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00	12个月	2008年3月1日
合计		3,800	—	—

*注: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认购。

上述发行对象之间无关联关系。本次发行对象认购本次发售股份的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以本次发售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之日2007年3月1日为基准日)起12个月,限售期满公司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该部分股票上市流通。

(二)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港资)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
注册资本:244,500万元	办公地点:上海市张扬路1233号海怡花园2300室
法定代表人:王明权	经营范围:证券(含端内上市外资股)代理买卖;代理证券的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代保管、鉴证;代理登记开户;证券的自营买卖(证券(含端内上市外资股)的承销(含主承销));证券投资咨询(含财务顾问);客户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万向财务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生兴路2号
注册资本:54,000万元	办公地点:杭州市庆春路225号西湖时代广场7楼
法定代表人:鲁伟鼎	经营范围:经营金融业务

3、无锡市宝联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锡山经济开发区团结中路21号
注册资本:5,000万元	办公地点: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1号招商局大厦3615室
法定代表人:万冠清	经营范围:利用自有资产对外投资(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领域除外);受托资产管理(不含国有资产);投资咨询服务(不含证券、期货);财务咨询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4、上海博域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注册地址:上海市工业综合开发区南桥环城东路333号1幢110室
注册资本:2,000万元	办公地点:上海市徐家汇路555号广发银行大厦4A
法定代表人:孙扬旭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实业投资,企业形象策划,投资信息咨询(除经纪)(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5、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8号
注册资本:200,037.43万元	办公地点: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8号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经营范围:证券(含境内上市外资股)代理买卖;代理证券的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代保管、鉴证;代理登记开户;证券的自营买卖;证券(含境内上市外资股)的承销(含主承销);证券投资咨询(含财务顾问);客户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6、西安海联房屋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友谊西路61号
注册资本:2,000万元	办公地点:西安市友谊西路61号
法定代表人:王永智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五金、水暖器材、建材、电工器材、钢材的销售

7、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注册地址:上海市九江路111号4楼
注册资本:150,000万元	办公地点:上海市临平北路19号
法定代表人:蒋元真	经营范围:证券的代理买卖,代理证券的还本付息和分红派息,证券的代保管、鉴证,代理证券登记开户,证券的自营买卖,证券的承销和上市推荐,证券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发起设立证券投资基金和基金管理公司,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发售后公司资产结构及盈利能力的变化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在不考虑2006年经营业绩的情况下,公司净资产由2006年9月30日的66,264.59万元增加到91,384.84万元,在不考虑其它因素影响的前提下,以2006年9月30日的数据模拟测算,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口径)将由57.20%降低为49.27%左右。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预期收益较好,可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整体竞争力。募集资金到位、项目建成达产后,公司每股净资产、每股收益均将有所提高。考虑项目建设期因素,短期会对公司的每股收益产生一定摊薄效应。

(二)本次发售后公司业务结构变化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遵循了突出主业的原则,将大幅度提高磷矿石的自给能力,在一定程度上保证公司长期稳定的原材料供应。公司向上游产业延伸的战略得以实施,将持续提高公司竞争力,增强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更。

(三)本次发售后公司高管人员变动情况

本次发售完成后公司高管人员未因此而发生变动。

(四)本次发售后公司治理结构的变化

本次发售完成后,控股股东的控股比例将有所降低,中小股东所占权益有所提高,有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结构完善性。

四、公司发行股票前后股份变动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权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股)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股)	比例(%)		持股数(股)	比例(%)
1.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5,600,000	45.53		123,600,000	54.69
其中:国有法人持股	85,277,573	45.36		85,277,573	37.73
境内法人持股	322,427	0.17		322,427	0.14
其他	0	0	38,000,000	38,000,000	16.81
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2,400,000	54.47		102,400,000	45.31
3.股份总额:	188,000,000	100.00		226,000,000	100.00

(二)本次发售前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截至2007年1月31日)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股)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数(股)
1	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股	43.22%	81,247,240	81,247,240
2	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2.76%	5,181,731	
3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5%	4,040,012	
4	铜陵通源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股	1.72%	3,224,266	3,224,266
5	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1%	2,469,129	
6	海通-交行-海通稳健增值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7%	2,012,362	
7	柳州凤山糖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0.92%	1,730,000	
8	要彦彬	其他	0.67%	1,260,000	
9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国际中国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3%	995,359	
1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	其他	0.51%	954,634	

本次发售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如下:

股东名称	所持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可上市流通时间	承诺的限售条件
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78,847,240	2009年4月18日	注1
	2,400,000		
铜陵通源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3,224,266	2007年4月18日	注2

注1: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有关限售期及追送股份的承诺:(1)其所持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2)上述限售期满后12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减持价格不低于6.6元/股;(3)如果六国化工2005至2007年度净利润的年复合增长率低于20%,即如果2007年度的净利润低于9,526.90万元;或六国化工2005至2007年度中任一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按照现有流通股股份每10股送0.3股的比例执行对价安排,追加对价安排的股份总数共计240万股。

注2:铜陵通源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承诺:其所持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三)本次发售后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截至2007年2月28日)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股)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数(股)
1	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股	35.95%	81,247,240	81,247,240
2	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4.49%	10,141,422	5,000,000
3	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4.42%	10,000,000	10,000,000
4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12%	7,049,210	
5	上海博域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2.21%	5,000,000	5,000,000
5	无锡市宝联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2.21%	5,000,000	5,000,000
5	万向财务有限公司	其他	2.21%	5,000,000	5,000,000
5	西安海联房屋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2.21%	5,000,000	5,000,000
9	铜陵通源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股	1.43%	3,224,266	3,224,266
10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1.33%	3,000,000	3,000,000

五、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会计信息

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会计报告均由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分别出具了华普审字[2006]第0175号、[2005]第0138号、[2004]第008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06年1-9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1、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名称	2006年1-9月	2005年	2004年	2003年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90,479.72	109,975.59	89,966.29	57,815.83
净利润(万元)	4,847.70	7,586.46	5,513.25	2,550.08
应收帐款周转率	26.94	80.57	73.75	23.01
存货周转率	1.49	3.57	5.55	3.84
利息保障倍数	6.06	9.42	8.01	3.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元)	-0.66	0.01	0.71	0.8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55	0.02	0.89	0.20
研发费用占销售收入的比例(%)	2.89	2.44	2.14	1.31
指标名称	2006.9.30	2005.12.31	2004.12.31	2003.12.31
总资产(万元)	156,208.35	129,760.67	96,705.40	64,178.00
净资产(万元)	66,264.59	64,681.25	61,186.65	26,493.3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55	49.92	36.73	58.72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57.20	49.69	36.73	58.72
流动比率	1.13	1.29	2.49	1.64
速动比率	0.34	0.63	1.83	0.90

2、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

指标名称	2006年1-9月	2005年	2004年	2003年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7.32	11.73	9.01	9.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2	11.68	10.16	10.11
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	0.26	0.40	0.29	0.24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元)	0.26	0.40	0.32	0.2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7.31	11.74	8.93	9.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2	11.68	10.08	9.72
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	0.26	0.40	0.29	0.23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元)	0.26	0.40	0.31	0.23

3、非经常损益明细

明细项目	金额(元)			
	2006年1-9月	2005年	2004年	2003年
流动资产盘盈	—	248,581.57	—	—
营业外收入	121,843.50	10,118.16	26,136.28	900.00
补贴收入	—	—	—	314,800.00
减值转回	—	—	547,592.62	1,315,958.47
营业外支出	-104,910.43	-353,801.55	-129,771.55	-22,356.18
合计	16,933.07	-95,101.82	443,957.35	1,609,302.29

(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公司资产、负债的主要构成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06年9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资产总额	156,208.35	100	129,760.67	100	96,705.40	100	64,178.00	100
流动资产	96,393.21	61.71	73,850.49	56.91	53,434.48	55.25	30,576.00	47.64
长期投资	195.00	0.12	—	—	—	—	—	—
固定资产	59,126.07	37.85	55,910.18	43.09	43,270.91	44.75	33,602.00	52.36
无形资产及其它资产	494.07	0.32	—	—	—	—	—	—
负债总额	89,343.76	100	64,497.41	100	35,518.75	100	37,684.61	100
流动负债	85,501.26	95.70	57,043.41	88.44	21,465.75	60.43	18,631.61	49.44
长期负债	3,842.50	4.30	7,436.00	11.53	14,053.00	39.57	19,053.00	50.56

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和存货等经营性流动资产为主要构成部分,目前无短期投资。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资产构成比例相对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负债主要为短期负债,主要系银行借款及应付票据,2003年以来短期负债逐年增加、主要系公司产能扩张,经营规模扩大而增加短期借款,以及应付票据增加所致;长期负债逐年下降,系逐步偿还国家开发银行长期借款所致。

(2)偿债能力及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保持在50%-60%左右的水平,处于合理区间内,具备进一步运用财务杠杆的空间;流动比率处于正常区间,具备偿付短期债务能力;利息保障倍数较高,并较上市前有明显提高,表明公司具备较为充足的偿付利息能力。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应收账款及存货情况如下表所示:

| | 2006.9.30 | 2005.12.31 | 2004.12.31 | 2003.12